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人事處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：張佳雯

電話：06-2991111分機8647

電子信箱：sga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3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人企字第101027102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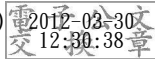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(0271025A00_ATTCH2.doc)

主旨：檢送「心情溫度計-簡式健康量表」1份，請鼓勵貴機關學校同仁施測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101年3月19日本市101年度心理健康推動暨自殺防治網絡單位聯繫會議決議辦理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(臺南市私立昭明國民中學除外)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人事處(含附件)



1010271025